

「防疫計程車交通費用證明單」

住宿生 請親簽 同學因本校健康促進中心通知確診或匡列為密接必須居家隔離，因此搭乘防疫計程車返家或前往防疫處所(包括防疫所或防疫旅館等)，交通費金額為_____元，符合教育部補助交通費之資格。惟因未索取收據，或收據已遺失，而無法提供交通費佐證資料，故撰寫此證明單為證，同時確認並無虛報、浮報金額或重複申領補助，經查如有不實遭到撤銷資格，本人同意歸還已領取之補助金，並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特以此證為憑。

此致 嘉南藥理大學

立書人簽章：_____

學 號：_____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

電 話：

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日立